

## 有關按揭資料的同意書

為助信貸資料服務機構設立一個全面數據庫，以使所有信貸提供者能共享按揭資料，本人獲邀就使用有關本人資料作本表格內所述全部用途作出明示同意。本人明白即使本人拒絕給予同意亦未必會導致本人於南商的按揭貸款申請(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遭拒絕或不獲處理。

「信貸提供者」指在香港獲核准加入多家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模式的信貸提供者。

「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指在香港獲核准加入多家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模式的信貸資料服務機構。

「現存按揭貸款」指任何或全部南商及/或任何其他信貸提供者就本人在 2011 年 3 月 31 日或以前提出的申請而向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以及不論以本人單名或與其他人士聯名方式)提供以物業作抵押的未償還貸款(以物業作抵押貸款定義為「按揭貸款」)。

「按揭資料」指有關本人現存按揭貸款的本人的個人資料，而該等資料只包括下述各項(以及其可能不時更新或更正的任何資料)：

- (a) 本人的全名；
- (b) 本人就每宗按揭的身分(即作為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
- (c) 本人的香港身分證號碼或旅遊證件號碼；
- (d) 本人的出生日期；
- (e) 本人的通訊地址；
- (f) 本人就每宗按揭的按揭帳戶號碼；
- (g) 就每宗按揭的信貸種類；
- (h) 本人就每宗按揭的按揭帳戶狀況(如：生效、已結束、已撤帳)；及
- (i) 就每宗按揭的按揭帳戶結束日期(如適用)。

「按揭宗數」指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以及不論以本人單名或與其他人士聯名方式)在信貸提供者不時持有的未償還按揭貸款合計宗數(包括本人的現存按揭貸款)。

「相關信貸提供者」指本人持有現存按揭貸款的全部或任何信貸提供者。

本同意書由本人給予南商本身及透過南商作為其代表和代理的身分不時給予所有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及所有其他信貸提供者，同意彼等將本人按揭資料及本人按揭宗數作下述用途：

- (a) 由南商將其現時持有本人的按揭資料(如有)，或若本人並無在南商持有現存按揭貸款，將本人的全名、香港身分證號碼(或如適用，旅遊證件號碼)及出生日期及在各情況下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向南商作出新按揭貸款申請的事實轉移予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包括任何其所使用的中央數據庫)；
- (b) 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查閱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數據庫(包括以其名義維持的任何數據庫)是否存有本人的按揭宗數，如否，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將透過向所有其他信貸提供者披露本人的全名、香港身分證號碼(或如適用，旅遊證件號碼)及出生日期，向不包括南商在內的所有信貸提供者查詢，藉此查核本人是否持有任何其他信貸提供者的任何現存按揭貸款(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為上述目的可多於一次使用本人的全名、香港身分證號碼(或如適用，旅遊證件號碼)及出生日期；
- (c) 每個相關信貸提供者向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提供本人的按揭資料；
- (d) 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將其從南商及每個相關信貸提供者取得的所有本人的按揭資料上載至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的數據庫(包括任何其所使用的中央數據庫)及統計本人的按揭宗數；
- (e) 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向南商及每個相關信貸提供者提供本人的按揭宗數作下述用途：
  - (1) 考慮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不時的按揭貸款申請；
  - (2) 檢討或更新已向本人提供的任何按揭貸款；
  - (3) 如出現拖欠還款超過 60 日的欠帳，檢討任何已向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提供或擬提供的信貸安排(包括按揭貸款)，以便信貸提供者就該信貸安排制訂債務重組或重新安排或其他任何性質的還款條件修訂；
  - (4) 當本人與信貸提供者因本人就信貸安排拖欠還款而已制訂任何債務重組或重新安排或其他任何性質的還款條件修訂時，檢討任何已向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份)提供或擬提供的信貸安排(包括按揭貸款)，以便推行上述債務重組安排；及/或

- (5) 檢討任何已向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分)提供或擬提供的信貸安排(包括按揭貸款)，以便制訂由本人提出的任何償還債務安排、債務重組或重新安排或其他任何性質的還款條件修訂；
- (6) 考慮本人作出的信貸安排(不包括按揭貸款)申請，及/或檢討或續批已向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或擔保人身分)提供或擬提供的任何信貸安排(不包括按揭貸款)，但前提是該等信貸安排的額度不少於一個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不時指定或決定的水平或機制釐定的水平；及

(f) 就此按揭貸款申請，南商向作為按揭貸款共同借款人、共同按揭人或共同擔保人(如有)披露本人的按揭宗數。

本人明白，通過簽署本同意書，不論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分)的按揭貸款申請結果如何，南商有權保留本同意書直至南商收到所有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的通知指出全部信貸提供者授予本人(不論以借款人、按揭人或擔保人身分)的信貸(包括按揭貸款)已完全償還，及本人：

同意讓南商、每個相關信貸提供者及每個信貸資料服務機構依據上述(a)至(f)行事。

不同意並知悉：

- (i) 本人拒絕給予同意將不會被視為撤回任何本人在此申請前曾向任何信貸提供者(包括南商)和/或信貸資料服務機構作出的有關提供、使用、獲取、計算和/或維持本人的按揭資料和按揭宗數的同意。若本人欲撤回曾作出的同意，本人須簽署另外致有關信貸提供者和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的撤回表格；及
- (ii) 儘管本人的按揭資料將不會被南商轉移到任何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如此按揭貸款申請獲批核及提取，南商將轉移有關該獲批核及已提取的新按揭貸款的每項在「按揭資料」定義內所列的個人資料至信貸資料服務機構(詳見南商向本人提供的[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請選擇適合的空格

簽署*	簽署人姓名(請按香港身份證/旅遊證件填寫)	
	香港身份證號碼/旅遊證件號碼	
	日期	
* (1) 請每名人士獨立簽署此「同意書」。(2) 簽署式樣必須與相關申請表的簽署式樣相同。(3) 證件號碼必須與相關申請表填寫資料相同。		
銀行專用	(員工簽署)	(員工編號)